

## 佳酿藏父爱

甘婷(广西)

立秋之后,目光所见,葡萄一串串挂满枝头,也被人们摆上摊子热情地叫卖,秋在不知不觉间悄然而至。看着那些葡萄,忽然,我便想起了远在老家小镇的父亲。

记忆中,最近几年里,每逢秋日,父亲似乎总是特别忙。他忙着逛市场买葡萄,又忙着往酒坛子里放糯米、倒甜酒曲,最后,还得忙着在厨房里弯下脊梁,像埋藏珍宝一般,把一粒粒葡萄轻轻地覆盖在那温柔的酒液里,让它们释放本身的甜美,成就岁月的佳酿。

父亲,忙着忙着就老了,而我们则一天天地长大,日渐离他遥远,日渐与他生疏。

犹记得母亲仍健在的时候,那时候父亲还挺年轻。平时没事的时候,他就爱喝两口。因此,母亲总是酿酒给他喝,她说:“还是自己酿的

酒真材实料,喝得放心。”家里头厨房角落里摆放的酒坛子就是这么来的。

后来,母亲走了以后,父亲就学着给自己酿酒喝,他还招呼我们这些晚辈们陪他喝。但更多的时候,他常常是自己一个人喝酒,我还在家那会儿,常看见他边喝边落泪。

即使睹物思人,父亲也离不开那些坛子里的酒,他年年酿酒,年年喝,我们难得回去一趟时,还会给我们装在小罐子里“打包”带走,任那酒成为我们的乡愁,也成为我们滋补身体的独家法宝。

酒,喝起来美,但其实酿起来很是辛苦,我和妹妹曾劝说他不要再动手酿酒,可是他拒绝了,他说:“你们不懂,糯米酒活血补肾,葡萄酒对软化血管也有益,养身体的酒还是自己酿的最好。再说了,我还时时刻刻

等待你们归来陪我喝一杯的。”

此话一出,做儿女的心里百感交集,面对父亲,我们再也不忍心说二话。

我曾经多次目睹父亲酿酒的过程:夜晚洗糯米,让它们泡在水里过夜,第二天一早,把泡好的白白胖胖的糯米倒入蒸笼里蒸熟,晾凉,成为一团软糯香甜的糯米饭。然后,将糯米饭放入洗净消毒好的酒坛子,拌入酒曲和微量的凉开水,将米饭打散拌匀,再重新定型,在容器中心处压出一个小“坑”方便观察出酒的情况,最后,封坛。过段时间,糯米甜酒就大功告成了,过滤一下,榨出两坛酒,一坛纯糯米酒留着品尝,另一坛正好浸泡葡萄。

父亲酿葡萄酒时最爱用小而紫黑的山葡萄,那果子长相不起眼,滋味却很好,父亲将它们清洗干净、晾

干,倒进酒里泡,又放入冰糖帮助发酵,这一坛葡萄酒自此在岁月里蜕变,升级成无上的美味。

父亲酿酒,终于把自己的腰背酿弯了,也把自己鬓发染白了,莫不是那葡萄上雪白的霜在作怪?

现在,我在外漂泊,去年父亲给我带走的酒恰在身边,遇到这萧瑟的秋日,让人忍不住想品尝那酒味中的乡愁。我赶紧倒出一杯,慢慢吞咽、慢慢回味。

我想,父亲酿酒的时候,一定是把对母亲的思念和对儿女的关爱都藏在酒里,酸涩、辛辣、甜美、芬芳,这是家中酒的特别滋味,喝下一口,胸中泛起阵阵暖意,我的脑海里突然生出一种强烈的愧疚感:我确实应该多回家看看,陪我那早已白发苍苍的老父亲喝上两杯如斯美酒。



张月军(福建)

## 炊烟渐远

## 秋到小院

王国梁(河北)

第一抹秋色,是先从哪里开始晕染的呢?是树林之梢还是原野之边?秋风是个心中有数的画师,他的每一笔勾勒和渲染都井然有序,直至秋色饱满得再也无法控制,他便索性开始放开笔法,泼墨淋漓,为我们呈现出一个五彩缤纷的秋天。

秋到田野,秋到果园,秋到坡上,秋到山间……到了最后,秋天在农家小院里来了个大集合。秋到小院,各种粮食、蔬菜、瓜果在农家小院里“聚会”,把小院装饰得像过节一样多姿多彩。农家小院的秋天,是一年中中最丰饶美丽和充满光彩的季节。

玉米、高粱都收回了家,挨挨挤挤地堆在院子里。想当初,它们在田野里亭亭玉立,形成了一片片青纱

帐。秋风中,玉米挺直纤细的腰身,高粱高高地昂着头颅,颇有美丽妖娆的风姿。如今,它们来到了农家小院,便立即化身为满身烟火气的农家主妇,不再讲究形象,只求给人们带来殷实的光景。玉米堆在院子里,金灿灿的一堆。老人说,那是一座金山呢,堆得越高越吉利。孩子们嫌不够,喜欢把玉米悬挂在屋檐下,屋檐就像镶了金边一样。高粱穗子已经变成了深红色,一个个沉甸甸的,好像热烈的火把,把农家的屋顶装点得华丽了许多。一番装饰后,质朴的老屋仿佛画了一个浓妆一样,眉目如彩画,红唇如烈焰,最亮丽的色彩总是要展示出来的。短暂的浓妆岁月,把喜庆的气氛推向高潮。

南瓜、丝瓜、红薯、花生,也都收回了家。一个个矮墩墩的大南瓜,

有的青绿,有的半黄,有的橙色,色彩不一,形状相似。窗台下、厨房里照例是要摆放大南瓜的,摆上大南瓜,就觉得日子过得有底气了,有这些南瓜在,任何时候都不用担心挨饿。那么大的南瓜,沉甸甸的,大个儿的要两个孩子才能抬得动。孩子们使出吃奶的劲儿搬动大南瓜,憋得小脸蛋红通通的,却满脸喜色。红薯、花生是可以随便吃的,饿了馋了,啃几口红薯,剥几粒花生,秋天的香立即到了肺腑里,要多熨帖有多熨帖。

小院的果树上,已是果实累累。红彤彤的苹果在秋阳下闪着诱人的光泽,看一眼都忍不住咽口水;枣树上的枣子,不时掉落到地上,孩子们捡起来放到嘴巴里就开始吃,脆生生的,清甜满口。这个季节,对孩子

们来说是最幸福的。一年中,难得美食如此丰富。孩子们撒了欢儿,大人们也喜上眉梢,收获是大自然对勤劳的人们的慷慨馈赠。

秋到小院,馨香满屋。粮食的淡香,蔬菜的清香,瓜果的浓香,充盈着整个农家小院。进进出出的农人满脸喜色,他们不停地自夸:“瞧这大南瓜,该算咱村的瓜王了,哪个能比得上?”“今年玉米大丰收,咱家的玉米在院子里堆得最高最大。瞧老李头从咱门口过,眼馋得口水都流出来了!”此时,再怎么自夸也不要过火,收获的欣喜与幸福一定要表达出来,才不辜负这盛大的秋。

秋到小院,喜事临门。感恩这盛大的秋天,这是属于农人的节日。秋到小院,香飘十里。秋到小院,也让孩子们品味出春华秋实的滋味。

## 诗说蟋蟀

寇俊杰(河南)

蟋蟀是一种古老的昆虫,它存在于这个世界上已有1.4亿年了。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《诗经》中就有关于蟋蟀的记载:“五月斯螽动股,六月莎鸡振羽。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,九月在户,十月蟋蟀入我床下。”可见在那时,蟋蟀就成了人们广泛歌咏的对象。

秋风起时,蟋蟀的鸣叫声便在人们的耳边响起,特别是在夜阑人静、明月当空的时候,那种时断时续,略带颤音的鸣叫尤其能撩人幽思。“蛩鸣古砌金风紧,蝉噪空庭玉露生。莫谓微虫无意识,秋来总做不平声。”蛩和微虫指的就是蟋蟀,这首诗就是说蟋蟀是知寒暑的昆虫,知时守信。民谣也常说:“秋天

到,蛩蛩叫。”没有哪一种昆虫能够像蟋蟀一样,受到人们数千年的喜爱与关注。

蟋蟀最初引起人们的兴趣,并非因其好斗,而是由于它那悦耳的鸣叫声。这小虫的鸣叫声,在不同境遇的古人心中,往往会产生不同的感受。杜甫有一首《促织》诗云:“促织甚微细,哀音何动人。草根吟不稳,床下夜相亲。久客得无泪,故妻难及晨。悲丝与急管,感激异天真。”写这首诗的时候,杜甫正客居秦州,他是从蟋蟀的鸣叫声中听到了哀音,继而想到了妻子与故乡。戎昱和杜甫有着同样的感受,其《客堂秋夕》诗说:“虫声竟夜引乡泪,蟋蟀何自知人愁。”

白居易在《新春夜雨》中说:“蟋蟀暮啾啾,光阴不少留。松檐半夜雨,风幌满床秋。曙早灯犹在,凉初镜未收。新晴好天气,谁伴老人游?”白居易是从蟋蟀的鸣叫声中,听出了光阴的流逝,暮年的凄凉。而皇甫冉的“蒹葭曙色苍苍远,蟋蟀秋声处处同”、贾岛的“蟋蟀渐多秋不浅,蟾蜍已没夜更深”都是在描述时令的交替,进而感叹时光的紧迫。贾岛的另一首《答王建秘书》的诗还写道:“人皆闻蟋蟀,我独恨蹉跎。白发无心镊,青山去意多。”

蟋蟀的鸣叫,在古时的妇女们听来,也有着特别的含义。秋天到了,天气凉了,蟋蟀的鸣叫,好像是催促着自己要赶紧织布,及时缝制

寒衣了。古代幽州地区有谚语:“趋织鸣,懒妇惊。”蟋蟀的鸣叫成了一种警示与提醒,这也是蟋蟀又被称作“促织”的原因。而在异乡的游子们听到蟋蟀的鸣叫时,又会感到其凄凄切切、如泣如诉,于是顿生孤雁哀鸣、思乡怀亲之感。

在这一点上,我真与古人“心有戚戚焉”。我在城里安家多年,却始终觉得自己无法和这座城市真正融合,而且在城里住的时间越长,对家乡的思念反而越深。“芙蓉叶上三更雨,蟋蟀声中一点灯”,每到秋夜,伴随着蟋蟀起起伏伏的鸣叫,我心底的那一抹挥之不去的淡淡乡愁总是随之被轻轻牵起……

在我诸多的联想中,炊烟一直是我故乡的组成部分,没有炊烟的故乡几乎是不可想象的。作为身在异乡的游子,我每每回望遥远的故乡,村庄的上空总是升腾着几缕乳白而温暖的炊烟。诗意而摇曳的炊烟,就这样默默化解着我无限的乡愁。

然而,伴随着社会的文明与进步,炊烟作为村庄的组成部分,为我守望故乡的一个重要凭证,却逐渐淡出那座生我养我的朴素而祥和的村庄了。这种悄无声息的变化,既让我感到现代生活的便利,当然,也有一丝淡淡的惆怅。年愈八旬的老父亲从老家打来电话说,现在村里人做饭炒菜都不再烟熏火燎的了,村子里几乎家家户户都建了沼气池,用上了沼气,既方便又卫生。由于牲畜的粪便变废为宝,村子里的环境也比以前干净了许多。父亲还说,家里房顶上的烟囱现在除了冬天用柴禾烧炕时会用到以外,其它季节的村庄上空已经鲜见那乳白而摇曳的炊烟了。

## 草木有情

乔兆军(湖北)

乡下的老伯有一个小院子,院内一年四季草木招展,鲜花簇拥。紫薇不紧不慢地开着胭脂色的花瓣,摇曳多姿;凌霄爬满墙壁,撑开橙红色的喇叭,蓬蓬勃勃;茉莉花也开了,静悄悄地绽放着,使人想起那些棉麻素裙的女子,清雅洁净……每次回乡下,我都要到老伯的院子里坐一坐,身在花团锦簇间,心也被染得明媚。

读晋人嵇含的《南方草木状》,在他的笔下,那些平凡的草木,可食,可药,也可寄情与赏玩。记得小时候,物质条件匮乏,我平时有个头痛脑热的时候,母亲就会采来草药,熬成药汤给我们喝,一些小毛

病很快就好了。可以说,我是在草药的呵护下度过了童年。如今有些草药的名字,如:杜仲、白芷、半夏、茵陈、茯苓……还经常出现在我的记忆里,组成一片亲情的原野。

俗话说:“人非草木,孰能无情?”其实,依托大地而生的草木,最是有情。我们的生活,莫不和那些生长在山野间的草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花供人欣赏,叶为人遮阴,果实予人美味,木材更是渗透了我们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。它们生命的每一刻,都会给我们布施恩泽,给人以启迪。

草木还象征着甜蜜的爱情。相

思树、合欢树、红豆、枫叶……人们对其赋予了美好的涵义。我曾去五道峡旅游,看见一株槐树生于柏树树干的裂缝处,两棵树合长在一起,天然形成,被称为“槐柏合抱”。《孔雀东南飞》有:“东西植松柏,左右种梧桐。枝枝相覆盖,叶叶相交通”,以松柏梧桐的枝叶覆盖相交,象征了刘兰芝和焦仲卿对爱情的忠贞不渝。舒婷在《致橡树》中,也借助橡树和木棉这一组艺术的形象,热情地讴歌了爱情。

草木是一座深沉的湖,永远在文人的心里驻守。打开《诗经》,弥漫着清雅的草木香:“昔我往矣,杨柳依依”“桃之夭夭,灼灼其华”;陶

渊明在《饮酒》里也写道:“青松在东园,众草没其姿”;一片青翠的竹林,为嵇康等七人搭建了一处心灵的栖息之地。他们在竹林下,打铁、喝酒、纵歌,肆意酣畅,世谓“竹林七贤”;三毛说:“如果有来生,要做一棵树……”

草木的生命姿态与品格精神早已入人心。唐人张九龄有诗云:“草木有本心,何求美人折。”草木不为博得美人欣赏而去折,而是顺应自己的“本心”,随遇而安,从容宁静。草木这种抚慰人心的力量,这种安静的、无争的气质,为人类带来的好,值得我们深深的感恩。我愿做世间一株平凡的草木。

我不得不得想起儿时居家时的情景。那时,家家户户烧饭用的都是从田野里拉回来的庄稼的茎秆,母亲烧饭时总是一脸的无奈和愁容。因为庄稼的茎秆刚从田野里收回来,里面的水分还没有干透,塞到坑灶里只冒烟不起火,常常搞得房间里乌烟瘴气,呛得母亲不停地咳嗽和流眼泪。那时候我少不更事,每次做饭母亲让我帮忙往坑灶里加柴禾时,我都会找借口跑开,因为我实在受不了那烟熏火燎的折磨。

从那这个角度讲,故乡的炊烟也是苦涩和沉重的,炊烟仿佛被抽掉了诗意的这一部分,成为了我母亲一声长长的无奈叹息。俗话说:“人是铁饭是钢,一顿不吃饿得慌”,母亲为了一家人的一日三餐,必须旋转在烟气升腾的锅台前。那些难以忍受的烟熏火燎的生活场景,虽然已经过去几十个漫长的春秋了,却依旧在我的记忆里清新如昨。升腾在村庄上空的袅袅炊烟,除了让我联想起朴实而温暖的母爱以外,还让我看到了母亲坚强而隐忍的身影以及生活的凝重。

## 与日争辉

刘英卉(四川)摄

不知不觉间,我所生活的那座村庄,作为燃料的植物茎秆,已经悄然退出了历史的舞台,取而代之的是方便快捷经济实惠的沼气。昔日烟气弥漫、杂物凌乱的农家,变得清洁和时髦起来。除了用上沼气外,家家户户还用上了干净的自来水,村子里多少也有些城里人生活的滋味和图景了。这种变化,无疑撩拨着我这个游子激动的魂魄。

炊烟曳处是故乡,炊烟是故乡的写意、象征或代名词——现在看来这种理解,已经是过时的一页老黄历了。但愿在我决定重返故里的那一刻,伴随着我款款走近的脚步,我还能找到那阔别已久的曲曲绕绕的回家的路,找到我生命中最初的那份欢乐、甜蜜和安宁。

